

 2021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450

单位名称：高阳县医疗保障局

二〇二二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八、政府采购情况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拟订全县城镇职工和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长期护理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以及政策、制度、规划和标准。会同有关部门拟定全县公费医疗政策和全县企、事业离休人员医疗保障政策。

（二）拟订完善全县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组织建设网络信息和智能监控平台，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并组织实施。

（三）组织制定全县城镇职工、城乡居民参保筹资和保障待遇政策，统筹城乡医疗保障政策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拟订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方案及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

（四）组织制定全县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支付标准，建立动态调整机制，并组织实施。

（五）组织制定全县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依法管理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价格政策执行情况。建立完善药品、医用耗材和医疗服务价格监测信息发布制度。

（六）制定全县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并监督实施，指导药品、医用耗材招标采购平台建设。

（七）制定全县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定点医药机构的医疗服务行为、医疗费用和医药价格，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八）负责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组织制定和完善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

（九）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1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高阳县医疗保障局(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高阳县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20.0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1.00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3.9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86.3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9.8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1.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31.08	本年支出合计	58	1131.0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131.08	总计	62	1131.08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高阳县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31.08	1131.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91	23.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91	18.9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91	18.9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0	5.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0	5.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86.30	1086.3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0.00	20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0.00	200.00					
21013	医疗救助	460.00	460.0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460.00	46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426.30	426.30					
2101501	行政运行	58.27	58.27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277.06	277.06					
2101550	事业运行	84.97	84.97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6.00	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87	9.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87	9.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87	9.87					
229	其他支出	11.00	11.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1.00	11.00					
2296013	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1.00	11.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高阳县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31.08	170.02	961.0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91	18.91	5.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91	18.9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91	18.9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0		5.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0		5.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86.30	141.24	945.0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0.00		20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0.00		200.00			
21013	医疗救助	460.00		460.0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460.00		46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426.30	141.24	285.06			
2101501	行政运行	58.27	56.27	2.0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277.06		277.06			
2101550	事业运行	84.97	84.97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6.00		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87	9.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87	9.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87	9.87				
229	其他支出	11.00		11.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1.00		11.00			
2296013	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1.00		11.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高阳县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20.0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1.0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3.91	23.9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86.30	1086.3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87	9.8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1.00		11.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31.08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31.08	1120.08	11.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131.08	总计	64	1131.08	1120.08	11.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高阳县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120.08	170.02	950.0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91	18.91	5.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91	18.9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91	18.9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0		5.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0		5.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86.30	141.24	945.0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0.00		20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0.00		200.00
21013	医疗救助	460.00		460.0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460.00		46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426.30	141.24	285.06
2101501	行政运行	58.27	56.27	2.0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277.06		277.06
2101550	事业运行	84.97	84.97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6.00		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87	9.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87	9.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87	9.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高阳县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3.3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6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2.51	30201	办公费	9.1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5.22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1.47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8.13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91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4.6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27	30208	取暖费	2.66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6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9.8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7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0.0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2.1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9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7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48			
人员经费合计		143.41	公用经费合计					26.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高阳县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1.90		1.90		1.90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7	8	9	10	11	12
1.89		1.89		1.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高阳县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 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00	11.00		11.00	
229	其他支出		11.00	11.00		11.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1.00	11.00		11.00	
2296013	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1.00	11.00		11.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高阳县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131.08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388.94 万元，增长 52.41%，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增加专项项目收入支出，由于人员配套增加，人员经费有所提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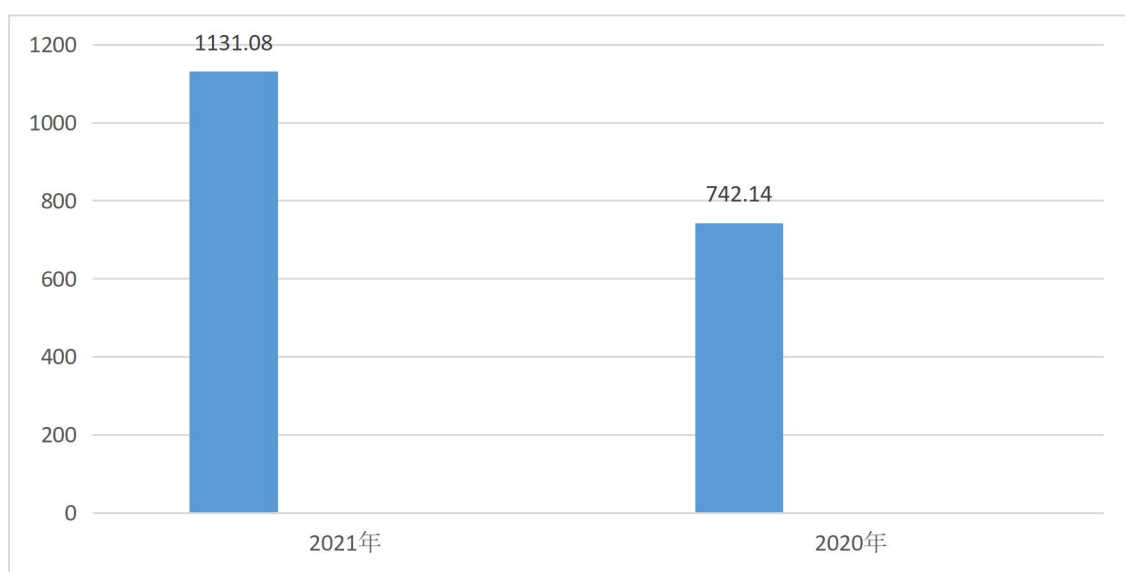


图 1：2020 年-2021 年收支总计对比情况（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1131.0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31.08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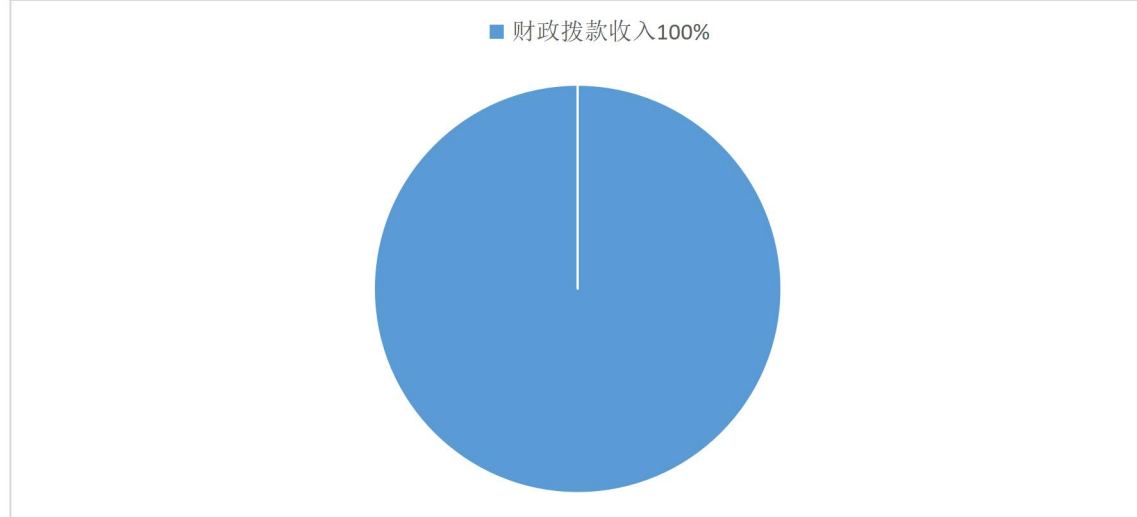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构成情况（百分比）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1131.0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0.02 万元，占 15.03%；项目支出 961.06 万元，占 84.87%；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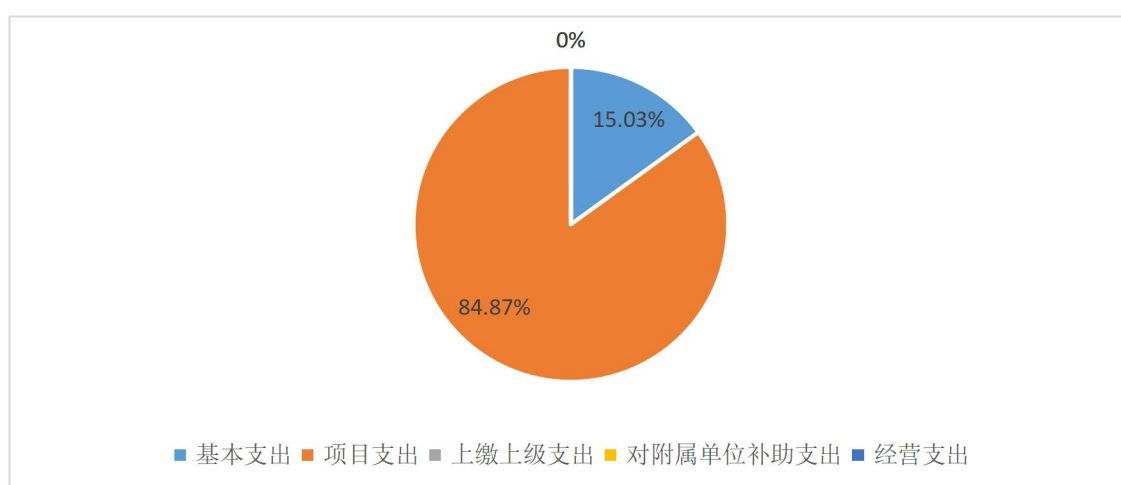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构成情况（按支出性质/百分比）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0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131.08 万元，比 2020 年度增加 388.94 万元，增长 52.41%，主要是 2021 年度增加专项项目收入，由于人员增加，人员经费也有所提高；本年支出

1131.08 万元，增加 388.94 万元，增长 52.41%，主要是是 2021 年度增加专项项目支出，由于人员增加，人员经费也有所提高。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120.08 万元，比上年增加 377.94 万元，增长 50.93%，主要是 2021 年度增加专项项目收入，由于人员增加，人员经费也有所提高；本年支出 1120.08 万元，比上年增加 377.94 万元，增长 50.93%，主要是 2021 年度增加专项项目支出，由于人员增加，人员经费也有所提高。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1 万元，比上年增加 11 万元，增长 100%，主要是是 2020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021 年度增加医疗救助专项项目；本年支出 11 万元，比上年增加 11 万元，增长 100%，主要是 2021 年度增加医疗救助专项项目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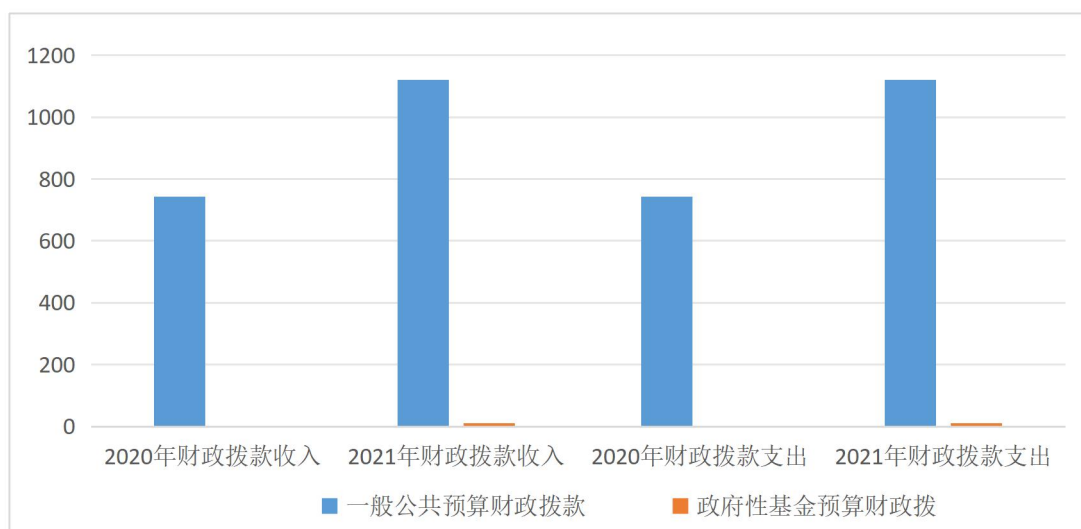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较上年决算对比情况（单位：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131.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7.98%，比年初预算增加 247.5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有年中追加项目；本年支出 1131.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7.98%，比年初预算增加 247.5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主要是 2021 年有年中追加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26.68%，比年初预算增加 236.52 万元，主要是 2021 年有年中追加项目；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26.68%，比年初预算增加 236.52 万元，主要是 2021 年有年中追加项目。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年初预算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比年初预算增加 11 万元，主要是 2021 年年中追加项目；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11 万元，主要是 2021 年年中追加项目。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 0；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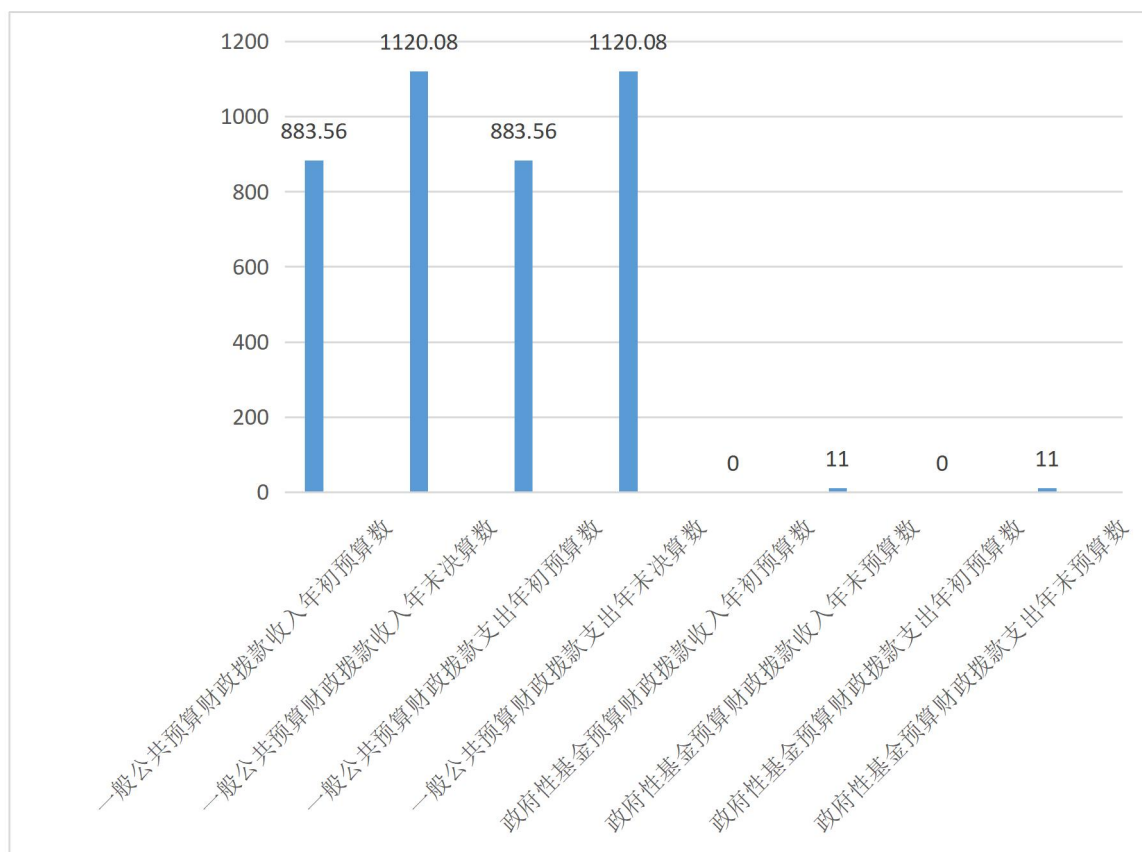


图 5：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对比情况（单位：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131.0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3.91 万元，占 2.11%，主要用于养老保险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1086.3 万元，占 96.05%，主要用于医疗救助补助、离退休干部医药费报销以及日常办公运行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9.87 万元，占 0.87%，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等支出；其他（类）支出 11 万元，占 0.97%，主要用于医疗救助补助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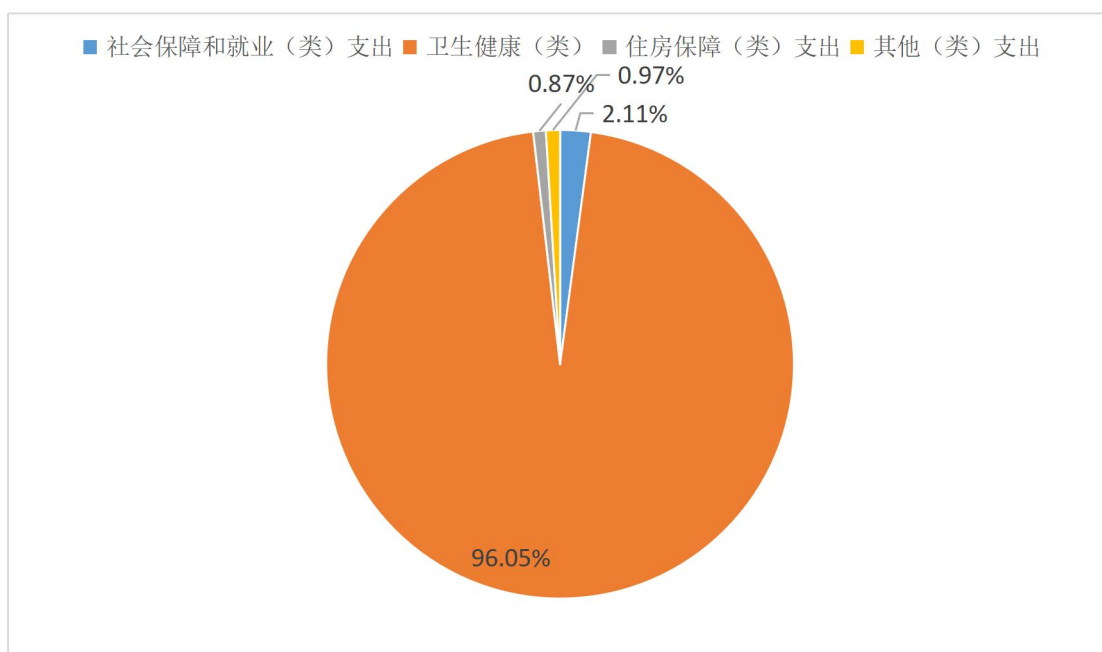


图 6：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按功能分类/百分比）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70.0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43.3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退休费。公用经费 26.6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取暖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47%，较预算减少 0.01 万元，降低 0.53%，主要是节约开支；较 2020 年度决算增加 0.14 万元，增长 0.08%，主要是因工作要求，增加外出稽查次数，导

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 0；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1.9 万元，支出决算 1.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47%。较预算减少 0.01 万元，降低 0.53%，主要是节约开支；较上年增加 0.14 万元，增长 0.08%，主要是因工作要求，增加外出稽查次数，导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89 万元：本部门 2021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01 万元，降低 0.53%，主要是节约开支；较上年增加 0.14 万元，增长 0.08%，主要是因工作要求，增加外出稽查次数，导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

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0 较上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3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950.0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1 年度冀财社[2021]69 号-2021 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城乡医疗救助资金 1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1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高阳县医保局离休荣军干部医药费”该一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本部门对预算项目进行认真梳理与绩效监控，业务科室针对资金绩效运行状况，及时预控、查找资金使用和管理过程中的存在的问题。从评价情况来看，“高阳县医保局离休荣军干部医药费”项目，目标设定和预算编制情况较好，绩效目标设定清晰准确，预算编制合理，决策程序较为规范，绩效指标全面完整、科学合理，绩效标准恰当适宜、易于评价。保障离休人员和二等乙级以上伤残人员发生的医药费用的及时报销补偿。加强服务，节约医疗费用，完善离休人员的医疗报销保障体系。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高阳县医保局医疗保障经费（劳务派遣）该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高阳县医保局医疗保障经费（劳务派遣）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高阳县医保局医疗保障经费（劳务派遣）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24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8 万元，执行数为 46.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进一步提高我局医疗保障工作服务水平，保障业务窗口工作有序的开展。特殊疾病鉴定工作按时完成，医疗保险报销资金及时到位拨付，群众满意度达到 95%以上。

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1

高阳县2021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高阳县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高阳县医保局医疗保障经费（劳务派遣）		是否为专项资金	是	实施（主管）单位	高阳县医疗保障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8	到位数	48	执行数	46.75	97.4%				
	其中：财政资金	48	其中：财政资金	48	其中：财政资金	46.75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进一步提高我局医疗保障工作服务水平，保障业务窗口工作有序开展。		按季度均衡支出，用于支付我局委托劳务派遣公司招聘的10名社会保障人员发放工资并缴纳五险一金，保障业务窗口工作有序开展。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覆盖率	12	>	95.00	%	应发10人，实发10人，实际发放工资人数占应发工资人数的100%	完成	12.00	
			指标2								
			...								
		质量指标	准确率	12	>	95.00	%	按时准确发放工资，实际发放工资金额占应发工资总额的100%	完成	12.00	
			指标2								
			...								
		时效指标	鉴定慢病门诊工作及时率	12	=	100.00	%	按规定时间完成鉴定慢病工作	完成	12.00	
			医疗保险报销资金拨付率	12	=	100.00	%	按规定时间完成医疗保险报销资金及拨付工作	完成	11.50	
			...								
		成本指标	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均标准	12	≥	3500.00	元	年平均每月工资标准≥3500元	完成	12.00	
			指标2								
			...								
	效益指标（30）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业务窗口有序运转	30				维持单位业务正常运转	保障了日常办公需要，维持单位业务正常运转	完成	30.00
			指标2								
			...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指标2								
...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100%	完成	9.74		
自评总分									99.24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部分预算绩效目标不够明确，有待细化，预算编制的合理性还需要提高，进一步加强单位内部机构各股室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全面编制预算项目，进一步提高预算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积极与财政部门对接，尽量做到预算编制更科学、更规范。										

填报人：陈思媛

联系电话：6656382

说明：1.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财政收回、调减、细化或重复的项目，预算数填0。

4.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本年度没有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6.61 万元，比 2020 年度增加 11.24 万元，增长 73.13%。主要原因是新单位成立，工作职能增加，相关配套设施、配套人员增加，导致机关运行经费增加。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与上年度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增加 0 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增加 0 套。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

算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

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